**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

**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 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2019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组织贯彻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向区委反映统一战线全面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

2.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贯彻落实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党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加强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工作，为区委与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受区委委托，向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通报中央和省、市委精神；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协调有关部门帮助民主党派改善工作条件。

3.负责调查研究和协调检查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举荐工作。

4.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

5.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

6.负责非公有制经济领域里的统战工作。

7.调查了解党外知识分子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和培养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物。

8.负责开展统一战线宣传工作。

9.负责指导各部门的统战工作。

10.负责贯彻上级对台方针、政策；制定全区涉台工作规划、规定和实施办法；指导全区涉台工作。

11.完成区委和市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区委统战部2019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三部分 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总计107.38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107.38万元，占收入总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7.38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8.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11.6万元，增长10.8%，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二）支出总计106.87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76.87万元，占支出总计的78.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1.4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41万元。

2.项目支出3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28.1%。主要包括扶贫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4.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11.09万元，增加10.3%，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0.51万元。**

主要是压减支出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0.51万元，主要原因：支出部门结转到2020年结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6.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87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6万元，增长10.8%，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63.4%，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7.5%，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二）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6.87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9.34万元，占5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万元，占6.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41万元，占1.3%；农林水支出30万元，占28.1%；住房保障支出9.52万元，占8.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9.34万元，具体包括：

（1）民主党派和工商联事务4.41万元，主要是完成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年初无预算。

（2）统战事务54.93万元，主要是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而发生的费用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压减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万元，具体包括：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6万元，主要行政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支出1.41万元，包括：

行政单位医疗1.41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年初无此项预算。

4.住房保障支出9.52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9.52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农林水支出30万元，具体包括：

扶贫支出30万元，主要是扶贫专项友谊村文化广场建设、民宿升级工程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6.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1.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15.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运行经费支出59.34万元，比上年减少14.48万元，减少24.4%，主要原因是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盘锦市双台子区委统战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统战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组织对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1个，涉及资金30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100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单位项目业务与财务没有形成有效合作机制，分管业务领导对预算绩效重视不够;二是前期论证不充分，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提高预算绩效意识，主动加强绩效管理，不断增强绩效意识;二是加大预算执行中对绩效指标的监控力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